

# “五好家庭”刘和平家庭： 用“情”温暖生活 用“孝”扛起担当

本报融媒体记者 韩丰



5月17日，记者在夏邑县郭庄农贸区涂庄村刘楼村民组，见到该县“五好家庭”典型代表刘和平。他是一名共产党员，也是一位普普通通的老百姓。

“我出生在一个共产党员家庭，父亲刘德时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一名党员干部，母亲刘贵云也是一名有着近60年党龄的老党员。”刘和平说，父母一辈尝遍了人生的疾苦，却不曾对自己爱党、服务人民的信仰有过一丝动摇。从小，父母就经常对他们兄弟姐妹说：“因为共产党的领导，我们才能过上好日子，一定不能忘本。你们要堂堂正正做人、清清白白做事。”由于父母多年来的一言一行和谆谆教导，如今刘和平一家有12名党员。

在父母的熏陶影响下，刘和平也成为一名共产党员。多年来，父母的教诲已牢牢地印在了他心里。不论打工，还是经商，家乡始终是他心里的牵挂，党员身份更是他一生的骄傲。他时刻关心关注村里的大小事，无时无刻不想着为家乡发展、为邻里乡亲尽份力。因此，刘和平多次出资为村里修桥、修路、安装路灯，改善乡亲们的生活条件；在疫情防控和人居环境整治中，他也竭尽所能出资出力。党和政府也给了他很多荣誉，他先后当选县第九届、第十届政协委员，荣获夏邑县“优秀共产党员”称号。

2020年，新冠肺炎疫情来袭，母亲天天念叨着“我老了，要是我能动，我也要去卡点值守。”她一再叮嘱刘和平，要到疫情防控卡点上去，替她为疫情防控出一份力。有一天，她把刘和平叫到跟前，拿出孙女给她的200元零花钱，执意要刘和平把钱送到村里疫情防控卡点上。正是在母亲这样润物细无声的言传身教下，刘和平积极带头为疫情防控捐款1000元，又购置口罩、消毒液等4000余元的防疫物品，并主动报名，第一时间加入村内疫情



刘和平家庭给老母亲过生日。本报融媒体记者 韩丰 摄

防控服务队，走家串户宣传疫情防控政策，苦口婆心劝导外出返乡人员配合疫情防控政策，走街串巷查看人员聚集情况。

刘和平家现在是四世同堂、60余口人的大家庭，母亲已是90岁高龄。在母亲34岁时，父亲病故了，坚强的母亲独自一人养育了刘和平兄妹6人，并培养出了11名党员。

几年前，母亲因病卧床后，刘和平和妻子就全身心地留在家中，陪伴、照顾母亲的饮食起居。因行动不便，晚上母亲经常卧立难安。为了给母亲翻身，让她能够睡得安稳，刘和平和妻子就搬到母亲房中，每晚仅睡几个小时。每天，他们为母

亲洗脸、按摩、喂饭、读报纸……饭后休闲时，刘和平经常与母亲谈心，偶尔还表现出孩童时的顽皮，逗得母亲开怀大笑。刘和平的母亲和妻子被村民一致推选为村里的“好婆婆”和“好媳妇”代表。

每逢节假日，兄弟姐妹们不管多忙，都会聚在母亲身边，小院内欢声笑语、厨房内炊烟缭绕；家庭会上，“孝亲敬老”是主题，这已经成为刘和平家的家风。“小时候母亲是我的人生偶像，她身上有太多优良品质，我希望自己也能够成为像母亲一样能够影响自己后辈的人。”刘和平如是说。

“怀着一种感恩之心，既温暖了自己也温暖了别人。”刘和平说，2021年，他

组织动员村民成立了“涂庄村刘楼村民组爱心协会”，并当选会长。自从协会成立后，他们经常在村内对孤寡老人、留守儿童开展爱心助困活动；逢年过节及村内有重病人员时，他就组织大家捐款捐物，并前去嘘寒问暖。

如今，刘和平家中的儿孙也开始利用假期跟他一起做公益，三代同行，很是骄傲。邻里乡亲有困难时他都会尽力伸出援手，村里的路灯电费也由他个人出资承担，给村民提供便利，为乡风文明建设尽一份力。此外，他还动员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创业，为家乡的建设有钱出钱、有力出力，他们已累计为村里捐款10多万元。

## 夏邑县商务局 多措并举保障市场供应

本报讯(记者 韩丰 通讯员 郭敏)5月16日，记者从夏邑县商务局获悉，此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，该局党员干部连续奋战，坚持逆行到第一线、守护到第一线、服务到第一线，千方百计抗击疫情，确保市场供应。

疫情伊始，夏邑县商务局立即把信念坚定、业务过硬、作风扎实的人员统筹充实到疫情防控队伍中来，制定疫情防控和市场监督管理报告制度，明确报告事项、报告内容及相关工作要求，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。及时细化强化运输通道、采购储备、价格监测、防控措施、宣传引导等举措，织密疫情防控市场保供网络，确保市场供应充足、运行稳定。

加强协调联动，积极帮助大型商超、农贸市场等商贸流通企业办理应急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证，及时解决生活必需品车辆通行问题；安排专人每天对6家大型商超、2家农贸市场的粮油、肉类、蔬菜、蛋奶等生活必需品的供应进行实时监测，及时更新监测信息，指导商超、农贸市场等拓展采购渠道，做好“农超对接”“农批对接”。督促指导商超、农贸市场建立进货渠道台账，重点做好冷链食品进货和批发销售台账，做到食品来源可追溯。目前，全县生活必需品供应充足，供需总体稳定。

该局16名年轻党员干部下沉大型商超和农贸市场，摸底、排查、服务，精准掌握大量信息；派出2个督导检查组，每天对县城区商场超市、农贸市场开展明察暗访，检查原料采购、存储、加工等相关防控措施。

夏邑是第三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单位、河南省优质黄瓜种植区。今年，该县黄瓜种植面积1.2万亩，目前日产黄瓜3400吨，主要销往上海、杭州、广州等地。近期受疫情影响，外地客商不敢来，本地客商出不去，多年稳定的销售渠道受阻。

针对这种情况，该局把农产品销售作为能力作风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来抓，成立鲜活农产品销售专班，采取办理农副产品通行证、主动联系对接周边大型农副产品交易市场进行采购，协调农业部门和各乡镇经纪人通过网络及时发布信息，全县企事业单位和干部职工积极采购等多种措施，解决黄瓜滞销问题。

经纪人班猛说：“有了通行证，现在我一天能销黄瓜100到200吨，价格也日渐回升。”

“我们小店集乡大小蔬菜交易行就有16个，只要有通行证，黄瓜销售不成问题。”刘店集乡农办主任高继强说。

“夏邑县对外地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车辆，贴封条后由乡镇干部引领到交易点，闭环装车，做到了疫情防控措施的深入落实。”该县商务局局长姜海霞说。

## “护苗”行动进校 护航青春成长

本报讯(记者 韩丰 通讯员 顾常雨)5月16日，记者走进夏邑县第二初级中学。“花香，是春天最浓的味道；书香，是这里特有的味道。”校长杜国庆说，校园里书声琅琅，孩子们阳光向上，都得益于“扫黄打非”和“护苗”专项行动的开展。

据了解，夏邑县第二初级中学设立了校园“扫黄打非·护苗”工作站，结合“五项管理”，让在校学生了解“扫黄打非”相关法律法规，盗版制品的识别方法，引导在校学生绿色阅读、文明上网。八年级有位学生沉迷手机游戏，产生厌学情绪。班主任及时和家长、学校沟通此事，家校联动，学校安排心理教师朱淑艳对其进行心理测评，根据数据制订有针对性的心理疏导计划。一段时间后，该学生精神和行为上都产生了积极变化。

该校只是夏邑县“护苗”活动开展的一个缩影。近年来，夏邑县“扫黄打非”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县新华书店、县教体局、共青团夏邑县委、县妇联相继开展了“阅读季·夏邑护苗在行动”“最美读书声·扫黄打非进行时”“绿色阅读扬新帆”“开学第一课”“抵制盗版从我做起”“版权守护小卫士”“校园前哨”和“法制进校园”等品牌宣传活动。同时，该县还拍摄“护苗”系列宣传短视频在微信公众号、手机终端、网络平台、门户网站持续循环播放，以此推动“扫黄打非·护苗”专项行动触角向更深更远处延伸，并形成全社会爱读书、读好书、善读书的新风尚。

截至目前，夏邑县已连续举办“阅读季·夏邑护苗在行动”“最美读书声·扫黄打非进行时”“绿色阅读扬新帆”20期；举办“开学第一课·扫黄打非”进课堂300节；举办“抵制盗版从我做起”“校园前哨”宣传活动6次；开展“版权守护小卫士”评选3次；开展“法制进校园”宣讲活动4次；结合党史宣讲活动进校园，开展“护苗”宣讲活动120场次。

本版新闻统筹 韩丰



▲5月16日，夏邑县何营乡王营村村民在加工无框画，并全部实现网上销售。目前，王营村有1000多人从事无框画生产销售，这已成为该乡乡村振兴一大主导产业。

本报融媒体记者 韩丰 摄

### 视觉新闻

▼夏邑县产业开发区大洋纱线员工，在扎实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，按时复工复产，确保市场供应。图为5月17日，大洋纱线员工在车间内忙生产。

本报融媒体记者 韩丰 摄



##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

宁供告字[2022] 9号

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，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(幅)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

和规划指标要求：(见下图)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，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。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：1.需办理数字CA证书，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。2.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为新公司，注册公司为宁陵县，否则承担相应后果。

三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，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，见拍卖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2022年5月18日至2022年6月6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2022年5月18

日至2022年6月6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6月6日17时00分。经审核，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，具备申请条件的，我局将在2022年6月6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2年6月7日11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上进行。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：竞买人需提交：(1)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(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)；(2)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；(3)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，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；(4)网上交易相关资料；(5)竞买申请书；(6)竞买保证金凭证；(7)资信证明。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

联系地址：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 联系人：乔国峰 胡亚奇 联系电话：0370-3071069

开户单位名称：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 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 
银行账号：41001510610050200745  
开户单位名称：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 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

宗地编号：	NG2022-28号	宗地总面积：	92558.06平方米	宗地坐落：	规划南江路东侧、LCD产业园南侧
出让年限：	50年	容积率：	大于等于1	建筑密度(%)：	大于等于40%
绿化率(%)：	小于20%	建筑限高(米)：	小于40		
规划其他条件：	按照宁规条字(2022)第17号要求除工业厂房以外的附属工程按照地上建筑面积的6%缴纳人防地下室。该宗地按“标准地”出让，成交后企业出具信用承诺书，签订投资监管协议，约定投产前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。				
主要用途：	工业用地				
明细用途：	工业用地				
用途名称：	工业用地				
投资强度：	2700万元/公顷	保证金：	202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：	4107322BA0045
现状土地条件：	现状出让。				
起始价：	2020万元	加价幅度：	10万元		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丘监管分局

## 换发保险许可证公告

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丘监管分局批准，下列机构获准换发保险许可证，现予以公告。

机构名称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市睢阳支公司

机构编码：000002411403

许可证流水号：00058929

业务范围：经国务院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经上级公司授权的业务。

批准日期：2003年6月30日

机构住所：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新城办事处北海路南蔡河西北海春天2号楼105、106、107铺

发证机关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丘监管分局

发证日期：2022年5月13日

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(www.cbirc.gov.cn)上查询。